

2024 年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
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依法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县级权限范围内有关规范性文件。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国家、省、市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规定，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等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落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管理监督城乡

建设用地供应。开展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审查、报批行业主管部门提交的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参与拟定全县城发展战路，负责县城乡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建设用地的规划管理。负责全县建设用地规划条件的编制、审查。参与全县建设项目初步审查和重点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负责跨乡镇（街道）建设项目的用地规划管理工作。

（八）负责城市景观风貌监督管理。负责全县自然山水格局、历史文化遗存、建筑形态与容貌、公共开放空间、街道界面、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公共环境艺术品等规划管理。组织编制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负责全县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审查全县各项修建性详细规划。负责全县重要规划设计方案、城市设计方案和建筑设计方案征集和组织评审工作。

（九）负责村镇空间规划管理。负责土地整治规划、乡（镇）空间规划、村庄规划、集体建设用地管理等相关工作的政策研究、标准制订和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导各乡（镇）开展

乡（镇）空间规划、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负责县域土地整治规划、乡（镇）空间规划审查和报批。负责全县集体建设用地使用管理、集体建设用地流转等工作。

（十）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负责林业、湿地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一）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全县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监督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二）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县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

（十三）负责全县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以及压覆矿产资源的查询。依法进行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四）负责组织全县造林绿化工作。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培育发展，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负责指导植树造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负责县绿化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十五）负责全县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林地管理，指导县级以上公益林划定和管理。监督管理全县退耕还林工作。监督管理全县草地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湿地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六）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落实国家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申报有关工作。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经营利用和疫源疫病监测及疫病防控工作。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者采集、驯养繁殖或者培植、经营利用。按照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十八）负责推进全县林业改革发展相关工作。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管理全县国有林场、苗圃和森林公园。监督管理全县林木种苗、花卉、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县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古树名木、珍贵树木保护和转基因生物安全。

（十九）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

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二十）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拟订自然资源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县级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档案资料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二十一）落实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全县地质灾害预防、治理和森林、草地防火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地质灾害和森林、草地火灾防治规划、计划。组织指导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草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二十二）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重大违法案件。负责城乡规划批后管理的相关监督检查工作。

（二十三）根据县政府授权，对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落实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有关工作要求以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

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十四)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履行下列安全生产工作职责。负责矿业秩序整顿和资源整合工作,依法查处无证勘查开采矿产资源以及违法从事选(洗)矿的行为;负责非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督促非煤矿山企业对采矿活动造成的地质环境破坏进行恢复治理;将安全生产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相衔接,负责高危行业建设项目规划选址;负责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指导、监督职责范围内林区、林场、森林公园和其他涉林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监督林产品加工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二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 (一) 办公室
- (二) 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室
- (三) 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室
- (四) 国土空间规划室
- (五) 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
- (六) 林草资源和湿地保护监督室
- (七)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室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8,77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196.5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5,575.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62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8.8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5,575.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1.5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51.91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3.0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771.54	本年支出合计	18,771.5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8,771.54	支出总计	18,771.5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18,771.54	18,771.54	3,196.54	15,57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0.64	0.64										
	32		组织事务	0.64	0.64	0.64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64	0.64	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62	390.62	39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62	390.62	390.6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41	260.41	260.4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1	130.21	13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81	118.81	118.8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118.8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118.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75.00	15,575.00		15,57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75.00	15,575.00		15,57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0.00	9,500.00		9,500.00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10.00	3,510.00		3,510.00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0.00	1,500.00		1,500.00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00	220.00		22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5.00	845.00		8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	1.50	1.50										
	02		林业和草原	1.50	1.50	1.50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	1.50	1.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51.91	2,451.91	2,451.91										
	01		自然资源事务	2,451.91	2,451.91	2,451.91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01	行政运行	2,451.91	2,451.91	2,451.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6	233.06	23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6	233.06	23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3.06	233.06	233.06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8,771.54	3,192.37	15,579.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0.64	
	32		组织事务	0.64		0.64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64		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62	39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62	390.6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41	260.4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1	13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81	118.8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75.00		15,57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75.00		15,57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0.00		9,500.00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10.00		3,510.00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0.00		1,500.00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00		22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5.00		84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		1.50	
	02		林业和草原	1.50		1.50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		1.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51.91	2,449.88	2.03	
	01		自然资源事务	2,451.91	2,449.88	2.03	
		01	行政运行	2,451.91	2,449.88	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6	23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6	23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3.06	233.06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0.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575.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62	390.62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8.81	118.81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15,575.00		15,575.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1.50	1.5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51.91	2,451.91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33.06	233.0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8,771.5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8,771.54	3,196.54	15,575.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8,771.54	支 出 总 计	18,771.54	3,196.54	15,57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196.54	3,192.37	3,058.74	133.63	4.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64				0.64
	32		组织事务	0.64				0.64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64				0.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62	390.62	390.6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62	390.62	390.6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0.41	260.41	260.41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21	130.21	13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81	118.81	118.8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118.8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8.81	118.81	118.81		
213			农林水支出	1.50				1.50
	02		林业和草原	1.50				1.50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0				1.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51.91	2,449.88	2,316.25	133.63	2.03
	01		自然资源事务	2,451.91	2,449.88	2,316.25	133.63	2.03
		01	行政运行	2,451.91	2,449.88	2,316.25	133.63	2.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3.06	233.06	233.06		
	02		住房改革支出	233.06	233.06	233.06		
		01	住房公积金	233.06	233.06	233.0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192.37	3,058.74	133.6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856.77	2,856.7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4.43	884.43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6.97	516.9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73	204.73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5.07	495.0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60.41	260.4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21	130.2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8.81	118.8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8	13.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3.06	23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3		133.6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2		24.62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24		9.24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30		24.3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7.06		17.0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1.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97	201.97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3.97	13.9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3.94	163.94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91	17.91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04	6.04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1	0.1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9.00	0.00	8.00	0.00	8.00	1.00	8.30	0.00	7.50	0.00	7.50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5,575.00				15,5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575.00				15,575.00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575.00				15,575.00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500.00				9,500.00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510.00				3,510.00
		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1,500.00				1,500.00
		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220.00				220.00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45.00				84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3,192.37	3,192.37	3,192.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856.77	2,856.77	2,856.77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4.43	884.43	884.43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16.97	516.97	516.97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4.73	204.73	204.73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5.07	495.07	495.0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60.41	260.41	260.4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21	130.21	130.2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18.81	118.81	118.8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08	13.08	13.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233.06	233.06	23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63	133.63	133.63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62	24.62	24.62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0	30.00	30.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	5.00	5.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9.24	9.24	9.24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00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1.00	1.00	1.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0.8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10.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4.30	24.30	24.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7.5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7.06	17.06	17.0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	1.11	1.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97	201.97	201.97						
303	01	离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3.97	13.97	13.97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63.94	163.94	163.94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7.91	17.91	17.91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04	6.04	6.04						
303	09	奖励金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1	0.11	0.11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合 计		15,579.17	15,579.17	4.17	15,575.00				
离退休党支部经费和党支部书记补助	特定目标类	0.64	0.64	0.64					
2024年残保金	特定目标类	0.83	0.83	0.83					
2024年自然资源办案经费	特定目标类	400.00	400.00		400.00				
创森项目工程款	特定目标类	3,510.00	3,510.00		3,510.00				
企业离休干部统筹外工资	特定目标类	1.50	1.50	1.50					
驻村第一书记补助	特定目标类	1.20	1.20	1.20					
2024年飞机防控美国白蛾及药品采购项目	特定目标类	100.00	100.00		100.00				
2024年林木抚育管护项目	特定目标类	345.00	345.00		345.00				
2024年收回国有土地补偿费	特定目标类	2,000.00	2,000.00		2,000.00				
2024年征地费用	特定目标类	9,000.00	9,000.00		9,000.00				
以前年度项目款	特定目标类	220.00	220.00		22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8.66	8.66	8.20	0.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46	0.46		0.46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46	0.46		0.46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46	0.46		0.46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20	8.20	8.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20	8.20	8.20					
		01	行政运行	8.20	8.20	8.2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18,771.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196.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575.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18,77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92.37 万元，项目支出 15,579.17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18,771.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9,625.16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9,625.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231.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9,857.1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9,625.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233.24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9,858.40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2024 年在职人员减少，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二是 2024 年批复的土地费用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8.3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70 万元，下降 7.78%，主要原因是严格厉行政府节约原则，缩减开支。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50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是严格厉行政府节约原则，缩减开支。

3. 公务接待费 0.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0 万元，下降 20.00%，主要原因是严格厉行政府节约原则，缩减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133.6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8.42 万元，下降 5.93%。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批复的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8.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2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1 个，预算资金 15,579.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579.17 万元。拟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0.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万元。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37150324480702110024A	项目名称	2024年林木抚育管护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提升林分质量，改善林区生态，增加林木蓄积，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763.7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林木抚育管护面积	≥5665.69亩	据实执行得30分，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木抚育管护合格率	≥99%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99%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林木生长良好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降低病虫害发生率	有效降低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4807021100235		项目名称	2024年飞机防控美国白蛾及药品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聊城市在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对全区30万亩林区实施飞机喷洒药剂防控美国白蛾分批次作业，防范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00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林区面积	=30万亩	完成全部面积得30分，少完成100亩扣一分，扣完为止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作业覆盖率	≥95%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95%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林区质量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防范林业有害生物危害	有效防范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480602110002G	项目名称	2024年残保金	
主管部门	聊城市在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及时缴纳就业保障金，保障残疾人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0.83万元	30分，超预算/实际支出金额按比例扣减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个数	=3个
	质量指标	准确缴纳率	≥95%	15分，按照缴纳时间每少1个百分点扣1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15分，按照缴纳比例每少1个百分点扣15
		保障残疾人就业	有效保障	10分，有效保障10分，一般保障8分，未保障不得分
		保障残疾人权益	有效保障	10分，有效保障10分，一般保障8分，未保障不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权益	有效保障	10分，有效保障10分，一般保障8分，未保障不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5%	10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1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960102110002K		项目名称	2024年收回国有土地补偿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在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收回国有土地，保障土地上市交易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4050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拟收回地块	≥3宗	收回3宗得30分，少收回一宗扣10分	
	质量指标	准确拨付率	≥95%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5%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土地交易	有效促进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国有土地资产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371503249602021100024		项目名称	2024年征地费用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2024年拟征地100公顷，保障批次用地正常报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22450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100公顷	据实执行得30分，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征地数量	100公顷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准确拨付率	≥98%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0%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供地，增加土地交易收入	有效增加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用地审批手续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地农民满意度	≥90%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371503244807021100115		项目名称	2024年自然资源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400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保障局运转费用类项	≥3项	据实执行得30分，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支付率	≥95%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5%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合理利用土地，增加土地收入	有效增加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查处自然资源违法行为	有效查处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37150324480702110012M	项目名称	创森项目工程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在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维护企业利益, 树立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还款协议金额	≤3510万元
	数量指标	涉及企业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准确支付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8%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支付, 减轻政府债务	有效减轻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企业权益	有效保障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8%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评扣分标准

总分20分, 超预算不得分

据实执行得30分, 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总计10分, 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总分10分, 不及时扣5分

总分10分, 效果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总分10分, 效果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总分10分, 满意度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码	37150324160202110002E		项目名称	离退休党支部经费和党支部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保障局2个退休党支部经费及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0.64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党支部个数	=2个	据实执行得30分，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支付率	≥99%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5%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离退休党支部运行机制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维护书记补助利益	有效维护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480702110013L		项目名称	企业离体干部统筹外工资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发放离退休企业统筹外工资，树立政府公信力，保障职工利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付金额	≤1.5万元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企业统筹外人数	=1个	据实执行得30分，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发放率	=100%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95%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树立政府公信力	有效维护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保障职工利益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职工满意度	≥95%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9603021100023	项目名称	以前年度项目款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支付项目款，保障企业利益，维护政府公信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220万元	
	数量指标	支付项目个数	≥5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支付率	≥95%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政府公信力	有效维护	
		保障企业利益	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	
				评扣分标准
				总分20分，超预算不得分
				据实执行得30分，少支付一个项目扣5分
				总计10分，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总分10分，不及时扣5分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总分10分，效果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总分10分，满意度优10分，良好5分，差0分

预算项目绩效表

项目编号	371503244807021100226		项目名称	驻村第一书记补助
主管部门	聊城市茌平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绩效目标	保障驻村书记补贴, 保障经费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	≤1.248万元	总分20分, 超预算不得分
	数量指标	驻村书记人数	≥1人	据实执行得30分, 未按合同执行不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准确支付率	≥95%	总计10分, 每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率	≥95%	总分10分, 不及时扣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书记补贴	有效保障	总分10分, 效果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有效加强	总分10分, 效果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总分10分, 满意度优10分, 良好5分, 差0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